泰山学院庆祝建国七十周年教职工书画作品展览征稿启事

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七十周年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歌颂七十年来伟大祖国所取得的巨大发展，弘扬优秀传统文化，反映泰山学院的发展变化，经学校党委同意，举办泰山学院庆祝建国七十周年教职工书画作品展览。现将有关征稿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稿内容及要求：

1、书法作品：健康向上的古今诗词、楹联、文、赋等（须标出原作者及篇名），提倡自作诗词联赋。作品建议尺寸：六尺及以下。草书、篆书作品请附释文，其它字体不用。每位作者投稿作品限2件以内。

2、绘画作品：展现人物风采、表现祖国大好河山的国画、油画、水彩、版画等画种不限。作品建议尺寸：国画六尺以下，其它画种未装框尺寸高不超过2米，宽不超过1米。每位作者投稿作品限2件以内。

3、组委会邀请专家评委将从投稿作品中评出80幅左右作品参展，同时特邀部分名家作品20幅左右参展。

4、此次展览不收取费用。因评审工作环节多，可能出现不同程度损伤，请作者理解。作者一经投稿，视同认可本条约定。

5、每幅书画作品必须附注明：作者真实姓名、单位、联系电话（手机）、作品书体、作品名称。

二、征稿范围：全校教职工及离退休人员。

三、作品评审：由本次书画展组委会聘请知名专家组成。作品评审分为三个类别：1、专业教师；2、离退休老同志；3、非专业教职工。评奖分设一、二、三等奖若干，并颁发奖品和证书。

四、征稿日期: 2019年6月15日起至2019年6月 30日结束，离退休老同志的书画作品由离退休工作处负责收集，专业教师的书画作品由艺术学院负责收集，其他人的书画作品由工会负责收集，逾期拒收投稿。

五、作品拟于2019年9月底前展出。

泰山学院艺术学院

泰山学院工会

泰山学院离退休工作处

 2019年4月12日

泰山学院庆祝建国七十周年书画作品展览组委会名单

主任：李玉洋

成员：李向影 梁泰生 杨得福 石雪冰 贺安栋